

确定感情后要完成“六礼聘娶”才算步入婚姻 男方接亲要做“催妆诗”，打动新娘才能把人接走 在唐朝结婚，想带走新娘不容易



□吴鹏

洞房花烛夜，金榜题名时，婚礼向来是人生大喜。作为中国古代最辉煌的大唐盛世，唐朝婚礼隆重的仪式感、满满的文艺范，让现在的新人都心向往之。据唐代封演笔记《封氏闻见记》记载，唐朝婚礼内容之丰富，程序之繁多，远不止史料中所记述的。



父母之命媒妁之言下 很多跨界爱情被棒打鸳鸯

根据古代宗法社会的传统，婚姻并非只是男女个人私事，而是关系家族门楣和宗族延续的公事，上承宗庙、下继后世。所以，男女婚姻须由父母或祖父母甚至家族尊长主持，是为“父母之命”；同时还需中间媒人介绍，“男不亲求，女不亲许”，是为“媒妁之言”。

在唐代，礼制中的“父母之命，媒妁之言”甚至上升到法律层面。在这种礼制加法律的双重制约下，很多跨界爱情就可能被棒打鸳鸯。据《太平广记》记载，武则天大足年间，长安人韦安道与掌管阴阳的天界仙人后土夫人一见钟情，私定终身。新婚燕尔十余日，后土夫人对韦安道说：“我是你的妻子，你有父母，不告诉他们就要了我，这不是礼制该有的，我愿和你一起回去见见长辈。”

然而，韦安道父母因后土夫人来历不明，疑心其是妖怪，遂强迫小夫妻离婚。后土夫人虽然是个神仙，但面对这样的“父母之命”，也只能与韦安道洒泪而别。尽管这是个传说故事，但也映衬出当时的社会传统。

也有青年男女 冲破礼制束缚自主追求配偶

但在唐代总体较为开放的社会风气中，还是有青年男女冲破宗法礼制束缚，自主追求良配的话。开风气之先的，正是大唐开国皇帝李渊。

据《旧唐书》，北周武帝姊襄阳长公主之女窦氏才貌双全，见识不凡，“不可妄以许人”。就让其父窦毅在客厅屏风中画两只孔雀，和上门提亲的人约定，只要能几百米之外射中孔雀眼睛，就可成为窦家乘龙快婿。前后有十几个人来射，都射不中。李渊弯弓射箭，连发两箭，射中孔雀两只眼睛，也射进窦氏心里。李渊正是靠绝伦武艺而非“父母之命”，最终抱得美人归。杜甫有诗云，“屏开金孔雀，褥隐绣芙蓉”，

所指即是李渊窦氏之事。

唐代女子在追求婚姻自主上也是很多的。唐代宗大历年间的女诗人晁采，自幼与邻家男孩文茂“约为伉俪”。两人三观契合、情趣投缘，文茂常“寄诗通情”，晁采则“以莲子达意”。晁采送给文茂的莲子不久竟“开花结蒂”。晁母为他们深情所打动，叹道：“才子佳人，自应有此”，最终成全二人。

婚前程序很繁杂 “六礼聘娶”后才算步入婚姻

无论是自由恋爱还是父母做主，男女确定感情后都得完成《仪礼·士昏礼》所规定的“六礼聘娶”，即纳采、问名、纳吉、纳征、请期和亲迎，才能步入婚姻殿堂。

据《文艺类聚》记载，“纳采”就是由媒人代替男子出面，携礼品去女子家提亲。礼品一般是寓意吉祥的“合欢、嘉禾、阿胶、九子蒲、朱苇、双石、棉絮、长命缕、干漆”九种礼物。

“问名”就是男方托媒人询问女方名字和生辰八字。问名时，一般携带象征忠贞的大雁作为礼物。因活雁不易得，还会用面粉捏成的面雁代替。“纳吉”就是男方将二人生辰八字配对占卜后，如是吉兆，就通知女方家可以缔结良缘。随后就是“纳征”，即男方家将聘礼送到女方家，双方婚约正式达成，相当于现在的订婚。最后是“请期”，婚约手续完备后，男方占卜确定吉日，与女子家商定成婚时间。走完以上五个流程，便进入最后一礼即“亲迎”环节。

新郎要写“催妆诗” 打动了新娘后才能把人接走

亲迎时男方须亲自到女子家迎娶。早晨，男子出发前，要祭祀祖先，把婚事敬告先灵。据《大唐开元礼》记载，祭祖完毕后，新郎的父亲要对儿子叮嘱几句，随后在亲朋好友的陪伴下前往女子家。女子家的一扇门，对新郎来说是万重关山，不用尽平生所学，休想轻松娶走新娘。

到女方家后，新郎通常首先要遭到女方三姑六婆的戏弄调笑甚至杖打，新郎往往会被捉弄得狼狈不堪。经受住“考验”后，新郎文才的“催妆”紧接而至。催妆，即催促新娘赶紧化好妆，跟随新郎到夫家举行婚礼。

催妆时，新郎的同伴会齐呼“新妇子，催出来。”可新娘偏偏迟迟不出，新郎必须写诗打动新娘芳心。据《南部新书》记载，唐宪宗元和十五年（820年），庚子科状元卢储娶亲时，曾作催妆诗：“昔年将去玉京游，第一仙人许状头。今日幸为秦晋会，早教鸾凤下妆楼。”《全唐诗》收录的徐安期诗，则用汉代张敞画眉的典故：“传闻烛下调红

粉，明镜台前别作春。不须面上浮妆却，留著双眉待画人。”告诉新娘不用把妆容全部画好，留下双眉等待新郎为你描画，格调不俗。

如果新郎才拙，还可由同伴代为作诗。唐顺宗云安公主下嫁泾原节度使刘昌之子刘士泾时，就由进士陆畅代为连作三首催妆诗：“云安公主贵，出嫁五侯家。天母亲调粉，日兄怜赐花。催铺百子帐，待障七香车。借问妆成未，东方欲晓霞”；“天上琼花不避秋，今宵织女嫁牵牛。万人惟待乘鸾出，乞巧齐登明月楼”；“少妆银粉饰金钿，端正天花贵自然。闻道禁中时节异，九秋香满镜台前”。

当新娘终于在千呼万唤中下楼时，父母就将一块巾帕盖到女儿头上，是为盖头。新娘上车后，新郎骑马绕车三圈，寓意新娘婚后会得到新郎周全的关心呵护。

过程艰难又曲折 一场婚礼下来仪式繁多复杂

婚车终于要启程，但新郎悬着的心还不能放下，又迎来“障车”一关。新娘亲友家人会挤在道路中间，挡住婚车不让出发，新郎需撒银钱买路。有时“障车”会成为乡里无赖甚至地方官勒索钱财的手段，据《朝野金载》记载，当时爱州有人娶亲，刺史裴惟岳“要障车钱，索一千匹，得八百匹，仍不肯放。”经过一番艰难曲折，新郎终于将新娘娶到家，典礼正式在夫家开始。新郎着绯红色礼服，新娘则穿青绿色嫁衣，“红男绿女”一词由此而来。唐代婚礼是在黄昏举行，“婚合以夜，思相亲也”。“婚”字源于“昏”，取黄昏之意。

新娘到夫家后，走下婚车，脚不能沾地，否则会冲撞鬼神，需“转席”，踩着预备的毛毡毡席入户。因路长席短，要将后面踩过的毡席挪转到前面，一直到举行典礼的青庐即百子帐，故称“转席”。新人走进青庐，互相对拜，行拜堂之礼。据《东京梦华录》记载，新人“对拜毕，就床，女向左，男向右坐，妇女以金钱彩果撒掷，谓之“撒帐”。随后，夫妻共吃一份肉，同饮合欢酒，寓意夫妇一体、相亲相爱。新人还要各剪下一缕头发，绾结一起即“合髻”，以示同心偕老。

这一切都完毕后，新娘开始卸妆，去掉花钿，然后用扇子遮住芳容。新郎又要吟诗，才能让新娘挪开扇子。这时，参加婚礼的亲朋好友开始把目标对准新娘，是为“观花烛”，即闹洞房。直到红烛过半，夜已深沉，新人方得安寝。

“洞房昨夜停红烛，待晓堂前拜舅姑。”第二天，新娘还得早起，给公婆请安，第三日，新娘要亲手为公婆做顿饭菜。一碗烟火后，热气腾腾的婚姻生活就此开启。



唐代男女结婚前，男方须将聘礼送到女方家。



亲迎时，男方须亲自到女子家迎娶。